

证券代码:300389 证券简称:艾比森 公告编号:2022-081  
深圳市艾比森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决议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议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深圳市艾比森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艾比森”)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22年12月16日(星期五)下午16: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网络投票时间为2022年12月16日15:00-2022年12月16日15:00。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12月16日上午9:15-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12月16日下午13:00-15:00。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5人,代表股份175,664,06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占出席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占出席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决议的情形。

2、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7人,代表股份236,980,60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6.0521%(已剔除表决权至股权登记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已回购的股份数,下同),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5人,代表股份175,664,06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9617%。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人,代表股份61,316,54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0094%。

(注:截至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为369,994,173股,其中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已回购的股份数为1,215,802股,该回购股份不享有表决权,因此本次股东大会享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358,778,371股。)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了会议,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等相关人士出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了会议议程中所列全部议案,并形成了相关决议,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本议案案案由股东大会议特别决议事项,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236,984,60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32%;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16,0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8%。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197,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5199%;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1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801%。

本议案案案由股东大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同意,议案获得通过。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本议案案案由股东大会议特别决议事项,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236,768,40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05%;反对16,0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25%;弃权16,0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9%。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197,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5199%;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1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801%。

本议案案案由股东大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同意,议案获得通过。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本议案案案由股东大会议特别决议事项,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236,768,40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72%;反对16,0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28%;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197,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5199%;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1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801%。

本议案案案由股东大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同意,议案获得通过。

(四)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本议案案案由股东大会议特别决议事项,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236,768,40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72%;反对16,0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28%;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197,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5199%;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1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801%。

本议案案案由股东大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同意,议案获得通过。

(五)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本议案案案由股东大会议特别决议事项,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236,768,40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72%;反对16,0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28%;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197,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5199%;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1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801%。

本议案案案由股东大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同意,议案获得通过。

(六)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本议案案案由股东大会议特别决议事项,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236,768,40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72%;反对16,0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28%;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197,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5199%;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1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801%。

本议案案案由股东大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同意,议案获得通过。

(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本议案案案由股东大会议特别决议事项,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236,768,40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72%;反对16,0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28%;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197,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5199%;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1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801%。

本议案案案由股东大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同意,议案获得通过。

(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本议案案案由股东大会议特别决议事项,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236,768,40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72%;反对16,0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28%;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197,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5199%;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1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801%。

本议案案案由股东大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同意,议案获得通过。

(九)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本议案案案由股东大会议特别决议事项,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236,768,40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72%;反对16,0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28%;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197,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5199%;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1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801%。

本议案案案由股东大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同意,议案获得通过。

(十)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本议案案案由股东大会议特别决议事项,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236,768,40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72%;反对16,0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28%;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197,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5199%;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1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801%。

本议案案案由股东大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同意,议案获得通过。

(十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本议案案案由股东大会议特别决议事项,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236,768,40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72%;反对16,0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28%;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197,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5199%;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1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801%。

本议案案案由股东大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同意,议案获得通过。

(十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本议案案案由股东大会议特别决议事项,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236,768,40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72%;反对16,0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28%;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197,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5199%;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1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801%。

本议案案案由股东大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同意,议案获得通过。

(十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本议案案案由股东大会议特别决议事项,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236,768,40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72%;反对16,0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28%;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197,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5199%;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1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801%。

本议案案案由股东大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同意,议案获得通过。

(十四)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本议案案案由股东大会议特别决议事项,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236,768,40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72%;反对16,0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28%;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197,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5199%;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1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801%。

本议案案案由股东大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同意,议案获得通过。

(十五)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本议案案案由股东大会议特别决议事项,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236,768,40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72%;反对16,0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28%;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197,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5199%;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1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801%。

本议案案案由股东大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同意,议案获得通过。

(十六)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本议案案案由股东大会议特别决议事项,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236,768,40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72%;反对16,0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28%;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197,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5199%;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1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801%。